

证券代码：831226

证券简称：ST 聚宝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聚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焦琦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37.70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37.7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37.7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37.7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37.7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37.7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上海聚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上海聚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2022-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37.7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

1. 议案内容：

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21,895,140.97 元，弥补亏损后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故公司决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37.7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37.7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和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2022-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37.7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黄素洁、薛佳伟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风险提示

是否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是 否

2020 年和 2021 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聚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聚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聚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